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 函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承辦人: 白旭凱 電話: 049-2341013 傳真: 049-2341111

電子信箱: paihsukai@mail. afa. gov. tw

受文者:臺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農糧字第1121061433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pdf檔(1061433.pdf)

主旨:本部業於112年8月15日公告112年卡努颱風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新增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二款第五目所定受災地鄉(鎮、市、區)公所得免實地勘查之種植客觀證明文件,檢附公告影本1份,請轉知轄內公所配合辦理並宣導農民周知,請查照。

正本: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新北市政府農業局、桃園市政府農業局、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臺南市政府農業局、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副本:本部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本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本部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本部農糧署(北區分署、中區分署、

南區分署、東區分署、企劃組)(均含附件)電2023/08/075文



第1頁,共1頁